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预中标单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18年3月13日,根据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中标公示,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市新港永豪水务工程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为上述项目的预中标单位,总投资额约为69,303.17万元,该项目招标人为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

一、工程的主要情况

- 1、**招标人:**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
- 2、**项目名称:** 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 3、**预中标单位:**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市新港永豪水务工程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为上述项目的预中标单位
- 4、**总投资额:** 约为 69,303.17 万元(具体以实际中标金额为准)
- 5、**工期:** 730 个日历天。
- 6、**工程地点:** 东莞市清溪镇
- 7、**公示期:** 2018 年 3 月 13 日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

二、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中标公示。

三、对公司业绩影响

1、上述项目预中标总额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26.99%，系公司大力拓展水务水环境业务的重要举措。如上述项目能够顺利实施，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

2、上述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上述项目对业主方形成依赖。

四、风险提示

由于上述项目目前尚处于中标公示期，在公示期内，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市新港永豪水务工程有限公司仅为预中标单位，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及未进入项目正式合同签订阶段。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